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于 2014年 12月19日收到二连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《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》(二连核注通内字【2014】第 1402401551号),准予公司控股子公司二连市华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二连华正")注销工商登记。

本次注销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和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注销子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子公司二连市华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,决定注销子公司二连华正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的注销事宜。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3-049)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注销子公司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.公司名称:二连市华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- 2.住所:内蒙古自治区锡林格勒盟二连浩特市前进路东、欧连大酒店四楼
- 3.法定代表人: 黄壮勉



- 4.注册资本:人民币 500 万元
- 5.经营范围:边境贸易;一般贸易。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,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)
 - 6.成立日期: 2009年4月16日
 - 7.股东情况:

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	出资额
本公司	65%	325 万
张聪豪	35%	175 万
合 计	100%	500万

8、财务情况:经审计,截止2013年12月31日,二连华正资产总额209.84万, 净资产207.76万,净利润-13.13万;截止2014年11月30日,二连华正资产总额204.45 万,净资产202.45万,净利润-5.31万元。截至目前,二连华正各项债权债务已清理 完毕。

三、注销子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

鉴于公司"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"已经建设完毕,并在河北唐山成立了 1 家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煤炭供应链业务的主要管理及操作平台,注销二连华正不会对公司的业务、经营及财务情况产生影响,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,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2. 《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》(二连核注通内字【2014】第 1402401551 号)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

